

关于瑞金市 2020 年度第三批次集镇建设用地征地程序、 补偿安置及社保落实情况的说明

依据瑞金市现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集镇建设规划，我市申报瑞金市 2020 年度第三批次集镇建设用地，申请用地总面积 9.5361 公顷，其中：农用地 9.426 公顷（含耕地 9.0208 公顷）、建设用地 0.1101 公顷，规划用途为科教文卫用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我市已完成该批次用地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告及听证、组织办理补偿登记、落实有关费用和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等有关前期工作，并落实了社会保障资金足额拨付到社保预存账户。该批次用地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级判为低风险。该批次用地 2020 年 9 月 19 日，经查询全国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系统，项目地块不涉及污染地块和疑似污染地块。

我市承诺该批次用地经依法批准后，我市按相关要求依法依规实施征地。

特此说明

附件：瑞金市 2020 年度第三批次集镇建设用地征收土地程序、补偿安置及社保落实情况说明表



瑞金市2020年度第三批次集镇建设用地征收土地程序、补偿安置及社保落实情况说明表

单位：万元、公顷、万元/公顷、个人



基本情况	瑞金市2020年度第三批次集镇建设用地涉及征收瑞金市叶坪乡叶坪村集体土地9.5361公顷，其中：水田9.0208公顷、其它农用地0.4052公顷、建设用地0.1101公顷。							
征收土地程序情况说明	征收土地批前告知情况	2020年1月17日瑞金市人民政府发布拟征地告知书，瑞金市自然资源局将拟征收土地位置、面积、用途、补偿标准、安置方式、征地工作机构、办公地点、工作时限等情况通过张榜公布的方式告知了被征收土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						
	现状调查和结果确认	瑞金市自然资源局于2020年1月20日会同乡镇政府、村集体干部一起对拟征收土地的权属、地类、面积以及地上附着物权属、种类、数量等现状进行了调查登记，并给予了张榜公布，由被征收土地农村集体、农户对调查结果进行了确认。拟征收土地范围界址清楚，地类面积准确，权属无争议。						
	听证情况	2020年2月10日瑞金市自然资源局把《听证告知书》直接送达到被征地村集体土地单位，并要求受送达人在《听证送达回证》上签字，被征地村集体土地单位对征地补偿标准和安置途径等无意见。被征地的农村集体、农户在规定的时间内已向瑞金市自然资源局申请听证。瑞金市自然资源局于2020年2月18日向被征地的农村集体、农户下发了《征地听证会通知书》，并于2020年3月3日举行了听证会，听证会上双方陈述了事实和理由，被征地的农村集体、农户代表对征地方案中的征地位置、土地权属、地类和面积以及补偿标准、安置途径等无异议，与会代表一致通过该方案。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说明	补偿标准执行文件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赣府字〔2020〕9号）。					
	涉及征地区域补偿标准（区片综合地价）		叶坪乡叶坪村：63.90万元/公顷					
	实际具体补偿情况	权属		地类	面积	标准	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费	合计费用
		集体土地	叶坪乡叶坪村	水田	9.0208	63.9	31.3924	607.8212
				坑塘水面	0.091	25.56		2.326
				其它农用地	0.3142	25.56		8.031
				住宅用地	0.1101	63.9	326.78	333.8157
小计	9.5361				358.1724	951.9939		
安置情况	安置农业人口数		其中劳动力人数		安置方式			
	122人		15人		货币、社保安置			
社保落实情况说明	依据文件				预存费用标准	预存费用总额	已落实资金	
	1、《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赣府字〔2020〕9号） 2、《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社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完善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政策意见的通知》（赣府厅发〔2014〕12号）				0.6万元/亩	85.8249万元	85.8249万元	
	备注							
结论	该批次征地程序的合法、真实，告知、确认、听证的原始材料存于瑞金市自然资源局。征收土地补偿标准合法，安置途径切实可行。							